

一百零八學年第二學期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與致理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

金寶玲老師產學合作獎助學金申請辦法暨閱畢聲明書

中華民國108年4月20日

壹、宗旨：為培養保險人才，鼓勵學生敦品勵學，建立服務人生觀，特設置本獎助學金。

貳、獎助學金類型：分為服務學(實)習型一名、品學優異型 ∞ 名、家境清寒型 ∞ 名，若某類型未達獲獎人數，名額可流用至其他類型。每名頒發獎助學金新台幣伍仟元整。

參、申請對象：致理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學生，惟須修過或本學期正在修習保險相關課程。

肆、申請資格：依當學期公告。

伍、申請時間：109年5月5日下午5:00前請將申請資料送至系辦公室。

陸、申請所須資料：必繳申請表、申請辦法暨閱畢聲明書、資格審查表、學生學習歷程檔案E-portfolio輸出之完整履歷表與自傳(自傳至少500字，學習經歷部分請寫就讀

大專以後之事蹟，高中以前不必著墨太多)、前一學期之成績單正本。選繳曾修習之保險相關課程成績單正本、前一學期之「保險類校外競賽得獎證明影本、保險類證照影本」。申請家境清寒型獎助學金者，另須提出相關證明(如：中低收入戶證明或導師推薦函：等)。

柒、得獎的義務：申請服務學(實)習型獎助學金者須志願服務20小時。

捌、得獎者若無法於頒獎當日出席領獎，將取消獲獎資格，由其他同學遞補。

玖、本辦法自發布日起實施。

申請人

(班級：

學號：

)已閱畢右列獎助學金申請辦法，將依

辦法之規定提出申請。填寫日期：109年 月 日。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與致理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金寶玲老師產學合作獎助學金申請表

二吋照片 【須為證件照】		申請人姓名	學年度／學期 108 學年度 第 2 學期
身份證字號	班級／學號 /		
聯絡電話	住宅： 手機：	出生年月日	
108-1 學業成績	108-1 操行成績		
通訊地址			
附件 (請勾選所附文件並依序排列) ☐ 申請辦法暨閱畢聲明書 ☐ 資格審查表 ☐ 前一學期成績單正本 ☐ 曾修習之保險相關課程成績單正本，不限前一學期 ☐ E-profile 完整履歷表與自傳 ☐ 前一學期保險類校外競賽得獎證明影本 ☐ 前一學期考取保險類證照影本 ☐ 目前有效之清寒證明(申請家境清寒型獎助學金者請檢附) ☐ 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以上所填暨後面所附資料均屬實，如有虛偽造假之事，願受校規處分，並如數繳還已獲得之獎助學金及證書，絕無異議。

申請人： (簽章)

中華民國 108 年 月 日

申請類別 (擇一申請)： ☐服務學(實)習型 ☐品學優異型 ☐家境清寒型

108 學年度 第 <u>2</u> 學期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與致理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					
金寶玲老師產學合作獎助學金資格審查表					
姓名		班級		學號	
前一學期 (108-1) 在校成績 (佔總分 60 %，附成績單正本)					
學業成績 (需 70 分以上)	原始 成績	得分 (佔總分 30%)	操行成績 (需 80 分以上)	原始 成績	得分 (佔總分 30 %)
108-1 學業成績		a	108-1 操行成績		b
列舉任一門曾修習之保險相關課程成績					
(不限前一學期，附成績單正本並用螢光筆畫記。若本學期正在修課，請至註冊組申請期中考試成績證明)					
科目名稱 (修課學期，如 107-2)	授課教師 姓名		原始成績 (需 70 分以上)	得分(原始成績*0.1) (佔總分 10 %)	
				c	
曾修習金寶玲老師教授之保險相關課程成績					
(不限前一學期，附成績單正本並用螢光筆畫記。若本學期正在修課，請至註冊組申請期中考試成績證明)					
科目名稱 (修課學期，如 107-2)			原始成績 (需 70 分以上)	得分(原始成績*0.1) (佔總分 10 %)	
				d	
前一學期 (108-1) 保險類校外競賽獲獎、考取保險類證照					
保險類校外競賽 (佔總分 10%，附獎狀影本)			保險類證照 (佔總分 10%，附證照影本)		
競賽 日期	競賽名稱	獲獎 名次	考照 日期	證照名稱	發照 日期
競賽得分(請見註 1:最多可得 10 分)			證照得分(請見註 1:最多可得 10 分)		
e			f		
總分 (a+b+c+d+e+f)					

註 1：前一學期保險類校外競賽獲獎、考取保險類證照之計分標準

1. 保險類校外競賽前三名分別得 10、9、8 分，其餘 6 分。
2. 保險類證照一張 5 分。

註 2：請以鉛筆自行算出各項得分與總分，填入空格。(計算至小數點兩位四捨五入)

註 3：請於 109 年 5 月 5 日下午 5:00 前將申請資料送至 財務金融系辦公室。